

# 邵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邵卫健提复字〔2024〕第32号（A类）

## 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0187号提案的 答 复

尊敬的周碑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0187号的提案（意见）》收悉，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根据华学健市长于2024年元月10日对《邵阳市本级2022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审计发现问题专报》的批示。我委明确由邵阳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与市机关事务局积极对接，确定了牵头抓总的领导和分工，机关事务局负责通用办公物品和生活物资等核实处置的意见建议，该组负责核实医疗物资的核实处置意见建议。截至目前，该组经摸底核实统计了全市医疗机构对于相关医疗物资的需求，结合实际，于2024年3月向市人民政府递交了关于落实华学健市长对《邵阳市关本级2022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审计发现问题专报》批示的情况报告。建议根据各医疗机

构上报的需求对闲置在景秀时代公租房、体育新城场馆内、智能终端产业园厂房内的医疗物资及相关核酸检测设备进行资产无偿划转，对不能使用的依据相关流程进行报废处置；对闲置在各联点医院库房的剩余价值 60.71 万元防疫物资及药品，无偿划转至具体联点医院使用处理。华市长于 3 月 4 日批示：建立资产清单，依法划拨登记，账实相符。依据这一指示，该组已将剩余价值 60.71 万元的防疫物资及药品直接无偿划转至具体联点医院使用，同时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邵阳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需进行资产处置备案（由购买物资的付款单位提供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申请表）。其中医疗床（含床头柜）和棉被的付款单位为市城投，该组在此之前已与该单位进行对接，但该公司不愿按要求提供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申请表。导致疫情防控资产移交受阻，未能处置到位。

邵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6月5日

---

联系人和联系电话：苏本元（13365892787）

---

抄报：市人大联工委 市政府办公室

---